

105 學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員遴選簡章

壹、依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

貳、目的

透過公開方式遴選優秀之教育人員，擔任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員（以下簡稱輔導員），以發揮課程與教學輔導功能，達成輔導工作目標，提升環境教育品質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霧峰區吉峰國民小學

肆、輔導員遴選資格、條件及員額

一、資格

- (一) 現任本市之現職國中、小學編制內合格教師，實際擔任教學年資屆滿3年以上且服務成績優良，有具體事蹟或證明文件者。
- (二) 未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第三十三條；及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款至第十四款之各款情事者，且最近3年內考績未考列第四條第三款或丙等以下者。

二、條件

(一) 一般條件

1. 具愛心、工作熱忱、豐富的學科知識且教學期間表現優異者。
2. 對課程發展與教學研究具有興趣或經驗豐富者。

(二) 特殊條件（符合下列特殊條件者優先錄取）

1. 曾獲特殊優良教師者。
2. 曾獲全國性課程與教學相關獎項者。
3. 曾任本市輔導員2年以上、且表現優良者。
4. 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。
5. 經本局推薦或其他具有特殊優良表現或貢獻，並具有證明者。

(三) 員額：專任輔導員1人及兼任輔導員15至20人。

伍、輔導員之工作項目

- 一、宣導環境教育相關政策（掌握校園環境資源、編撰校園環境教育計畫、執行校園環境教育等），輔導學校落實辦理。
- 二、依據環境素養進行教學課程、教材教法、多元評量之教學研究，並推廣分享至學校。
- 三、提供學校環境教育諮詢管道，協助教師解決教學困境。
- 四、建構輔導團資源網絡，提供教師教學資源、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之平臺。
- 五、辦理輔導團成員增能研習及學校環境教育種子師資研習。
- 六、配合全國性環境教育與教育部環境教育政策推動相關事務。
- 七、辦理其他環境教育相關事務。

陸、報名方式及期限

- 一、索取簡章及報名表索取：除函送各校外，並公布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tc.edu.tw/s/309>)檔案下載-體育保健科項下下載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請備妥下列表件以掛號郵寄或逕送臺中市霧峰區吉峰國民小學(413 台中市霧峰區民生路 349 號)，信封上並請註明「環境教育輔導員遴選」。
 - (二) 繳交表件：一律以 A4 格式印製
 1. 服務學校校長同意書 (附件 1) 1 份
 2. 報名表 (附件 2) 1 份 (推薦人部分可由專家學者、教育局督學、各 科室主管、輔導團召集人或副召集人等推薦、簽章，無推薦人者本項 請填寫自薦；同時需由服務學校校長簽章。)
 3. 特殊條件之佐證資料。
 - (三)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13 日(星期一)17 時止(送達或寄達)。
 - (四) 檢附期程表(附件 3)。
 - (五) 本案聯絡人：教育局體育保健科：洪慧真小姐，電話：04-22289111 分機 54703。

柒、輔導員遴選程序

- 一、初審：由團長組成遴選小組負責初審工作，於 105 年 6 月 17 日(星期五) 公布通過初審之名單於教育局網站，並由教育局函文通過初審人員參加 複審。
- 二、複審：採面試方式進行
 - (一) 依面試成績擇優錄取。
 - (二) 錄取名單公布於教育局網站。

捌、輔導員之培訓

- 一、輔導員經錄取後須依規定參加培訓，培訓合格者由本局頒發聘書。
- 二、輔導員參加培訓，其服務學校應核予公假登記。

玖、獎勵：輔導員輔導績效優良者，依相關規定核予獎勵。

拾、附則：輔導員所減授課節數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 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附件 1

105 學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遴聘輔導員
服務學校校長同意書

茲同意本校

老師擔任

本局環境教育輔導團專任輔導員

本局環境教育輔導團兼任輔導員

學校全銜：

校 長：

〈簽章〉

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

105 學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

輔導員遴選報名表

膠 水 黏 貼 處	個 人 資 料			專 兼 輔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輔	
照 片 說 明 (黏貼相片或貼入照 片電子檔列印)	姓 名	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
	服務學校			現 任 職 務		
	服務年資			年	主要任教科目	
住址				聯 絡 電 話	(O): 分機	
E-mail					(H): (手機):	
最 高 學 歷		畢 業 系 所			最近 3 年 考 核	
進 修 學 分			 學年度 四 條..... 款 學年度 四 條..... 款 學年度 四 條..... 款		
曾 擔 任 輔 導 員 資 歷	中 央 課 程 諮 詢 教 師	年	教 學 及 行 政 經 歷	教 學..... 年 行 政..... 年	其 他 專 長	
	本 市 輔 導 團 團 員	年				
	外 縣 市 輔 導 團 團 員	年				
專 業 成 長	研 習 項 目 或 名 稱	時 數 (學 分)	特 殊 表 現 或 優 良 事 蹟	活 動 (或 比 賽) 項 目 或 名 稱	成 績	
參 與 環 境 教 育 輔 導 有 關 之 訓 練 或 研 習	1		1			
	2		2			
	3		3			
	4		4			
	5		5			
	6		6			
對 加 入 環 教 團 工 作 抱 負	請 自 行 簡 述 :					

本人簽章：

推薦人：

校長：

105 學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 輔導員遴聘工作期程表

項次	工作項目	日期	承辦單位	備註
一	公告「105 學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員遴選簡章」，受理輔導員報名	105/6/1	教育局	
二	報名截止	105/6/13	教育局	
三	公告初審合格名單	105/6/17	教育局	
四	複審	105/6/21	吉峰國小	地點：吉峰國小
五	公布輔導員名單	105/6/28	教育局	
六	培訓與授證	105/7/26		